

2014 年 2 月 25 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發展事務委員會

增加人手以推行增加土地供應的措施及 重新分配發展局和土木工程拓展署首長級職位的職責

目的

為增加短、中及長期的土地供應，當局一直採取多管齊下的策略，並正全力推展各項土地供應措施及項目。政府在《2014 年施政報告》宣布，發展局將成立跨界別團隊，專責支援財政司司長領導的「土地供應督導委員會」，監察土地供應的情況及推動開發土地的工作。

2. 本文件旨在邀請委員支持下述事項：

- (a) 在獲財務委員會批准後，即時開設下述首長級職位，以領導團隊通過土地開發和用地的監察，推展多管齊下的策略增加土地供應：
 - (i) 在發展局規劃地政科開設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 (ii) 在發展局工務科開設一個政府工程師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 (iii) 在土木工程拓展署開設兩個總工程師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1 點）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以及
- (b) 相應重新分配發展局和土木工程拓展署首長級職位的職責及就發展局和土木工程拓展署進行架構重組。

3. 此外，亦請委員備悉在發展局及相關部門增加的非首長級人手資源，以支持推展多管齊下的策略增加土地供應和各項相關措施。

理據

供應土地以應付房屋及其他需要

4. 為應付香港市民的住屋和各項需要，政府已清楚擬備在增加土地供應方面的整體施政藍圖。我們明確提出通過增加土地供應，促進社會和經濟發展的理念，以及改善香港市民居住空間的願景。為此，政府一直以多管齊下的土地供應策略，持續並有系統地採取一系列措施，包括盡量善用現有已開發土地及開拓可供發展用途的新增土地，以增加短、中和長期的土地供應。

5. 香港正面對房屋及土地供應緊張的情況。政府按長遠房屋策略督導委員會的建議，訂下在未來十年（即 2013-14 至 2022-23 年度）提供 47 萬個單位的新建屋目標，而增加土地供應的工作至為重要。我們提出了十項措施，以增加短中期的房屋土地供應。舉例來說，我們會將原來用途未能落實的土地改作房屋用途；檢討各類用途地帶用地（例如「政府、機構或社區」及其他政府用地、工業用地、「綠化地帶」¹用地）並將當中合適的改作住宅用途；在規劃許可的情況下，適度提高住宅用地的發展密度；以及加快前石礦場用地等不涉收地的發展項目。

6. 透過過去一年在土地用途檢討方面的全力工作，我們下一階段的「綠化地帶」用地檢討，以及現時空置、作短期租約或其他不同短期或政府用途的政府土地的檢討，已物色到約 80 幅可於未來五年（即 2014-15 至 2018-19 年度）提供，涉及共逾 150 公頃的新用地。這些用地有潛力改作住宅用途，預計可在全港各區提供約 89 000 個單

¹ 「綠化地帶」主要是發展區與山脈之間的土地。這些土地的位置和狀況各有不同，有些沒有植被或有植被但毗鄰現有發展，有些則植物茂生，以作為郊野公園或自然保育區的緩衝。

位。連同早前土地用途檢討工作的成果，我們須修訂約 150 幅具潛力用地（包括上文提及所物色的 80 幅新用地）的法定圖則，以更改土地用途及／或增加發展密度，方能在未來五年提供這些用地作房屋發展之用，供興建逾 21 萬個單位。有關工作對達致新建屋目標至為重要。

7. 中長期而言，開發新土地是土地供應的重要來源，以應付未來的經濟及人口增長，並改善市民的居住空間和環境。政府決心大規模開發新地，並建立土地儲備，以便日後及時提取，回應需求。政府正全力推展一系列較長遠的土地供應項目，包括新發展區和新市鎮擴展；檢討北區和元朗的荒廢農地；探討新界北部地區的進一步發展潛力；「東大嶼都會」和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上蓋發展；探討在維港以外適度填海；以及發展岩洞和地下空間等。

加強首長級人員支援的需要

(A) 發展局規劃地政科開設一個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3 點）常額職位的需要

8. 發展局規劃地政科的職務包括監督由規劃署和其他相關部門進行的整體土地用途規劃，以及個別土地用途檢討和規劃研究。規劃地政科亦為由財政司司長擔任主席的「土地供應督導委員會」和由發展局局長擔任主席的「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提供支援。這兩個委員會是兩個主要的政府內部機制，負責全面統籌土地的開發和供應計劃，並為解決跨局和跨部門事宜提供督導，從而加快土地和住宅單位供應的工作進度。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內所有與規劃及地政有關的工作現時由一名副秘書長負責，這名副秘書長屬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4 點），職銜為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發展局規劃地政科現時的組織圖和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 的職責說明分別載於附件 1 和 2。

9. 上文提及新物色到，在進行改劃和其他規劃程序後可於未來五年（即 2014-15 至 2018-19 年度）提供的 80 幅用地，連同其他早前物色到適合作房屋發展的用地，共有約 150 幅具房屋發展潛力的用地將須修訂相關法定圖則，方能提供作房屋發展之用，供興建逾 21 萬個

單位。待確定這些用地的發展可行性後，發展局規劃地政科便會帶領相關部門著手進行城市規劃及其他相關程序，把這些土地改作住宅及其他用途。特別值得一提的是，規劃地政科須與多個工務及技術部門緊密合作，以探討加快進行所需基建規劃及／或建造，以及有關技術評估及／或緩解措施的方法，務求盡快提供土地作發展之用。有關涉及清拆、收地及重置現有或已規劃設施的工作亦非常重要，而且需要投入大量資源。再者，就有關規劃及改劃用途地帶申請諮詢充分持份者，包括區議會及地區居民，亦不可或缺。所有這些必要的工作都需要規劃地政科的專責帶領及督導，但現時的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 所需處理及監督的工作量已超出他及其團隊所能負荷的水平。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另外唯一一個副秘書長職位屬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3 點），職銜為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2，但他已要全力執行本身現有有關樓宇安全和市區更新的職務。該副秘書長職位的職責詳情載於**附件 3**。因此，出任該兩個職位的人員在運作上無法有效兼顧全部或部分擬議的職務和職責。

10. 為支持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增加房屋土地供應的重要工作，以回應現時社會迫切的住屋需要，我們建議在發展局規劃地政科開設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職銜定為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3，並在其轄下成立一個跨界別團隊。新團隊會由相關專業及技術範疇的人員（包括土地測量師、產業測量師、測量主任、技術主任和政務主任職系人員）組成，以加強持份者的參與，務求在可行的情況下盡量回應他們的關注和訴求，及加快推展各項正在落實或計劃中的增加短、中及長期土地供應措施。該團隊亦會為「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將成立的「監察土地供應小組委員會」提供支援，並改善資訊系統，以進一步加強各層面的跨局和跨部門用地監察及土地開發統籌工作。

11. 擬設的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3 職位，將會負責監督該新成立的專責團隊，並制訂與監察土地開發及供應有關的政策和策略，以及就持份者的參與提供方向性指引。出任該擬設職位的人選亦會由工作量已超出負荷的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 接手與地政總署運作有關的內務管理工作及若干政策事宜。在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3 的職位開設後，現時的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 將會專注於整體土地供應及土地用途規劃策略，以及各項全港規劃研究和土地用途檢

討，例如更新經濟用地的預測；檢討工業用地及其他土地用途；發展前石礦場、荒廢農地、新發展區和新市鎮擴展部分、新界北部地區和大嶼山；負責規劃署的內務管理工作及與土木工程拓展署保持聯繫；以及推展多個海濱發展項目，包括成立法定海濱管理局的建議。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各副秘書長的職務和職責將會重新劃分。發展局規劃地政科的擬議組織圖、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3 的擬議職責說明，以及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 和規劃地政科內各相關首席助理秘書長的修訂職責說明，分別載於**附件 4、5 和 6**。

(B) 發展局工務科開設一個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編外職位的需要

12. 發展局工務科負責的職務包括監督工務工程項目的實施情況，使工程符合預算和進度，以及確保施工的安全和工程的質素。在落實大型基建項目時，例如現正進行的啟德發展計劃、蓮塘／香園圍口岸、新界單車徑網絡，以及其他多個在新市鎮正在規劃、設計和施工的大型發展項目，往往涉及不同界別的專業人員參與，並須與各個政府部門配合。我們需要協調各個不同部門的意見，及解決部門之間互相配合的問題。現時所有關於基建統籌的工作均由現有的基建統籌組負責。該組由發展局工務科一名首席助理秘書長掌管，即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屬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職位。發展局工務科現行的組織圖載於**附件 7**。

13. 近年，工務工程項目的種類變得愈來愈多元化，從新界東北及洪水橋新發展區、發展落馬洲河套地區，以至岩洞及地下空間發展的技術研究、在維港以外填海，及進一步發展新界北部地區及大嶼山等。這些新項目極為複雜，不但在整個規劃和設計階段涉及複雜的技術問題，而且亦需要廣泛諮詢持份者及公眾的意見。因此，在工程實施期間需要提供政策督導和協調的工作量因而大增。為了應付土地供應的增加和滿足地區對基礎設施的需要，以配合新的發展項目，我們需要更加專注並加強督導和監察所有基建項目的推展。

14. 此外，近年建築費用上升、環保技術日新月異、綠色和可持續發展措施相繼推出、創新設計需求甚殷，再加上採用其他建造採購

方法，以及在整個工程項目發展周期要加強公眾參與等，均令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 及其團隊在督導和監察有關項目時工作量大增。上文第 4 至 7 段提及的增加房屋及商業用地供應的短、中及長期措施，由於所需的新基礎設施會由工務部門落實，而大部分新的基礎設施均須與現有設施互相配合，將會帶來不少新挑戰，亦使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 的工作量大幅增加。上文第 10 段提及為加強監察土地開發及供應工作而成立的「監察土地供應小組委員會」，亦需要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 的參與。此外，《2014 年施政報告》宣布新成立「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負責制訂大嶼山的經濟和社會發展策略；在這方面，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 須負責委員會秘書處的行政工作。

15. 鑑於上述種種挑戰和工作，基建統籌組單是推展現有項目及持續措施的工作已過於繁重，更何況要負擔因新的土地供應措施及「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而增加的工作。因此，我們建議開設一個新的政府工程師編外職位，職銜定為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5，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負責掌管發展局工務科工務政策及基建工程部下新設立的土地供應組，以領導、推展、督導、監督和監察多管齊下土地供應策略所衍生的工程項目，包括為擬建的「東大嶼都會」在中部水域興建人工島進行策略性研究；就維港以外填海進行規劃及工程研究；以及就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上蓋發展進行規劃、工程及建築研究。土地供應組亦會為「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的行政工作及日常運作提供支援。該職位的工作量和性質是繁重和複雜的。新的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5 的直屬上司為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務）2，將會擔當解決部門之間互相配合的問題及各種不同需要的關鍵角色；跟有關決策局及部門聯繫，以制訂策略和爭取他們支持實施土地供應所需的基建工程；及支援各個部門推展公眾參與活動。這些工作職責繁重，需要專業知識及高層次的項目管理經驗，以督導大型土地開拓及基建項目的實施工作。因此，我們認為把該職位定為政府工程師職級是合適的。考慮到各個土地供應項目現正處於研究階段，而預計項目的推展會跨越 2019 年，我們建議該政府工程師職位的任期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我們將於 2018 年年底，在考慮土地供應項目的進度，以及屆時這個新設的專責土地供應組及工務科其他相關組別的工作量後，檢討是否需要繼續保留擬設的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5 職位。

16. 擬設的土地供應組會接手由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 掌管的基建統籌組現時與土地供應有關的部分職務。當基建統籌組的部分職務轉由擬設的土地供應組處理後，該組便可負責新的項目及職務，例如為配合增加啟德發展區發展密度的檢討而推展更多新的基建工程；提供高層次支援，以督導進行九龍東環保連接系統的詳細可行性研究，以加強該區的連繫；進行涵蓋全港的研究，以探討發展香港城市地下空間的機遇及限制；推展和統籌土地發展項目，包括把沙田污水處理廠遷往岩洞；為四個先導策略性地區展開城市地下空間發展潛力的詳細研究；以及統籌西九文化區項目的綜合地庫發展。在加強編制後，基建統籌組會專注於推展大型基建項目及土地發展項目，而土地供應組則主要負責增加土地供應措施及相關配套基礎設施。發展局工務科擬議組織圖、發展局副秘書長（工務）2 及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 的修訂職責說明，以及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5 職位的擬議職責說明，分別載於附件 **8、9、10 及 11**。

(C) 土木工程拓展署為新界北部地區發展和新發展區／新界西發展用地而開設兩個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編外職位的需要

17. 土木工程拓展署的職責包括就有關中至長期土地供應，負責推展新發展區及發展用地，並就新界北部地區發展進行工程可行性研究。我們有迫切需要全速推展這些措施，才能根本上解決土地供應緊絀的情況，並為香港長遠的持續發展建立土地儲備。

18. 就此，我們建議為新界北部地區發展，開設 1 個總工程師的編外職位，就進一步發展新界北成為一個規模與粉嶺／上水新市鎮相若的現代化新市鎮，進行可行性研究。此外，擬設總工程師職位亦負責研究三個具潛力發展為與跨境活動有關的發展群組／走廊、一個具潛力的鐵路站發展樞紐，以及現時粉嶺高爾夫球場所佔用地的發展潛力。具體工作包括進行初步發展可行性研究以尋求發展機會，以及繼而進行深入的規劃及工程研究，為具發展潛力的地區制定全面的拓展計劃。該職位亦會負責由新界西及北拓展處轉來的缸瓦甫及古洞南的地盤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項目，以及北區的地方行政事宜。考慮到有關職責的層面和範圍，開設 1 個總工程師編外職位，以督導及管理有關研究，並舉行公眾參與活動和推展隨後的落實工作，實屬必須。新

職位的職銜定為總工程師／新界東 3，將隸屬於土木工程拓展署新界東拓展處。擬設的總工程師／新界東 3 的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12。

19. 我們亦建議開設另一個總工程師編外職位，以推展洪水橋新發展區的前期地盤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項目；錦田南初期房屋用地的土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項目；錦田南餘下房屋用地的工程可行性研究；以及研究在新界西透過土地用途檢討所物色到的房屋用地。目前，一位總工程師負責洪水橋新發展區的規劃及工程研究的整體行政、規劃及督導，洪水橋地區的地方行政事宜，以及田廈路及丹桂村路擴闊工程與新界單車徑網絡的規劃及實施。為配合洪水橋新發展區在 2024 年的首批人口入伙，我們有需要加快實施前期地盤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項目。由於現有總工程師的工作量已要全力執行本身現有的職務，我們需要增加首長級的支援，以確保洪水橋新發展區的前期工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項目可以達到緊迫的目標。新設的總工程師亦須負責錦田南房屋發展。這項發展需要就基礎設施，包括所需的道路與排水、排污、供水及公用設施進行大規模提升工程。此外，由於工程項目的用地被多個工場佔用，預計要就這項發展會進行規大模的土地除污工程。為達到提供房屋單位的目標，這項發展的時間表將十分緊迫。為應付上述發展項目帶來的額外工作量，並考慮到有關職責的層面和範圍，開設 1 個總工程師編外職位，實屬必須，以督導及管理各工程項目。新職位的職銜定為總工程師／新界西 4，隸屬於土木工程拓展署新界西及北拓展處。擬設的總工程師／新界西 4 的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13。考慮到上述工程項目仍處於研究階段及預計工程的推展期將跨越 2019 年，我們建議開設兩個總工程師編外職位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按有關的研究及工程項目的進展，以及屆時土木工程拓展署相關組別的工作量，我們將於 2018 年年底檢討繼續開設兩個總工程師編外職位的需要。

土木工程拓展署的架構重組

20. 土木工程拓展署是負責實施各項土地供應措施工程項目的主要工務部門。除了上文第 18 及 19 段所提及的工程項目外，土木工程拓展署亦正積極推展其他多項大型基礎設施工程項目，例如蓮塘／香園圍口岸、安達臣道發展計劃、西九文化區政府基礎設施工程項目、

啟德發展計劃、東涌新市鎮擴展計劃、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將軍澳一藍田隧道、將軍澳跨灣連接路、T2 主幹路、新界東北新發展區和發展落馬洲河套區。由於各工程項目性質複雜、規模龐大，而且推展時間緊逼，土木工程拓展署需要在專業層面投入大量資源，因而大幅加重各辦事處的工作量，並帶來龐大的壓力，近年尤其以新界西及北拓展處和土木工程處為甚。為了應付這些工作量，土木工程拓展署趁這次建議增加人手的機會，檢討了署內現行的組織架構和人手，認為在工作量的分配、人力資源和管轄範圍上著實有空間重整，以令工程項目能以更好的效率推展。重組的細節於下文闡述。

現時架構

21. 土木工程拓展署轄下辦事處包括總部、兩個功能分處（土木工程處和土力工程處）和 4 個分區拓展處。除土力工程處²外，這些辦事處均由一位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掌管，屬下有 1 至 3 位助理署長／副處長，職級為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或同等職級。除了自 2010 年增加了兩個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的編外職位，負責蓮塘／香園圍口岸和啟德發展計劃，以及九龍拓展處轄下 1 個啟德辦事處專員（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編外職位，土木工程拓展署現有的首長級人員編制，自 2004 年 7 月 1 日起至今一直未有改變。

新界西及北拓展處與新界東拓展處

22. 現時，新界西及北拓展處負責荃灣、葵青、屯門、元朗、北區和大埔各區的所有土地發展及相關基礎設施工程項目；而新界東拓展處則負責沙田和西貢各區的工程項目。由於各項土地供應的措施，新界西及北拓展處已著手處理很多大型工程項目，包括新界東北及洪水橋新發展區、缸瓦甫、吉洞南、錦田南、元朗南、屯門第 40 及 46 區和毗鄰地區，以及藍地石礦場和毗鄰地區的發展。另一方面，由於

2 土力工程處由一位首席政府土力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掌管，屬下有 4 位土力工程處副處長，職級為政府土力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馬鞍山和將軍澳新市鎮的發展已到達成熟階段，新界東拓展處有能力處理更多新措施。在考慮過最近的工作量和管轄範圍後，我們認為應修改這兩個拓展處現時職責範圍的地理邊界。現建議從新界西及北拓展處，撥出北區和大埔區的所有工程項目及區內的地方行政事宜予新界東拓展處接手處理。擬議調整的地理邊界載於附件 14。隨著地理邊界的改變，新界西及北拓展處轄下會有一個分部調配往新界東拓展處。這個分部由 1 位現任的總工程師掌管，負責處理新界東北新發展區和北區與大埔區的其他工程項目及區內的地方行政事宜，他的職銜會改為總工程師／新界東 4；相應地，新界西及北拓展處會改稱為新界西拓展處，而該分部會改稱為新界東拓展處的工程發展部 4。新界西拓展處處長和新界西拓展處副處長的修訂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15。

土木工程處

23. 土木工程處由 1 位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掌管，屬下有兩個政府工程師的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及 5 個總工程師的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1 點）支援。土木工程處有兩個科，即海港及土地科和工程及環境管理科。當中職銜為土木工程處副處長（工程及環境管理）的政府工程師，負責管理口岸工程部、填料管理部及專責事務（工程）部的運作。他除了負責蓮塘／香園圍口岸工程項目這個特大型而複雜的項目外，還要處理大量的工程項目，包括安達臣道發展計劃、「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內為行人天橋與隧道加裝載客升降機、各房屋用地的地盤平整和基礎設施工程、堅尼地城綜合發展區除污工程、葵涌貨櫃碼頭港池和進口航道基建疏浚工程、管理拆建物料及在海上卸置受污染與未受污染沉積物、管制「搬運沙粒許可證」的簽發，以及營運屯門和將軍澳兩個臨時建築廢物篩選分類設施。由於房屋發展項目數量不斷上升，土木工程處副處長（工程及環境管理）已著手處理多個額外的公營房屋用地的地盤平整和基礎設施工程。由於這些工程項目全部均須加快推行，土木工程處副處長（工程及環境管理）的工作量已超出負荷。為紓緩這個情況，現建議把他轄下的口岸工程部調配往新界東拓展處，讓土木工程處副處長（工程及環境管理）專注於其餘的重要工程項目。就地理位置而言，把口岸工程部撥歸新界東拓展處，將會在整體運作上產生更大的協同效應。土木工程

處處長和土木工程處副處長（工程及環境管理）的修訂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16。

總部的首長級人手編制

24. 在土木工程拓展署總部，有 3 位助理署長，即助理署長（行政）及助理署長（拓展）（職級均為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以及助理署長（技術）（職級為政府土力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他們在行政、職系管理、財政預算監控、協調全港性發展建議，以及中央技術服務方面，支援土木工程拓展署副署長（職級為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助理署長（拓展）的職責為在總部層面領導及統籌與部門負責的大型發展項目有關的所有事項。此外，他亦負責「工務計劃」的有關事宜，包括擬備工程的預算費用、開支預算、監察工程的落實進度及就規劃、土地和房屋事宜制定部門策略。隨著時間過去，助理署長（拓展）所處理的工作範圍已逐漸蛻變，須投放大量精神負責協調與監察新界西及北拓展處、新界東拓展處和口岸工程部轄下的各個主要發展工程項目。在落實上文第 22 及 23 段所提及的新界東拓展處和新界西及北拓展處的地理邊界的改變，以及把口岸工程部撥歸新界東拓展處後，新界東拓展處的工作量將大幅增加。而在人手架構方面，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監督的分部數目，將由現時兩個（各由一個總工程師掌管）增至五個。鑑於工作量的大幅上升、管轄範圍的增加及需要專責及迫切地推展不同的土地供應措施，我們認為有需要立即加強新界東拓展處在首長級薪級第 2 點層面的首長級人員的支援。在審視部門現時在首長級薪級第 2 點層面的人手資源後，我們建議臨時調配助理署長（拓展）職位，掌管新界東拓展處的一個新科別，為期 5 年。其間，助理署長（拓展）一職的其餘職務，將暫時由土木工程拓展署副署長處理，並由助理署長（技術），以及現時在助理署長（拓展）屬下的總工程師／總部提供支援。土木工程拓展署副署長、助理署長（技術）和總工程師／總部的修訂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17。

擬議重新調配職位

25. 新界東拓展處內建議成立的新科別，會涉及重新調配以下首長級職位：

- (a) 來自總部的助理署長（拓展），會改稱為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2；
- (b) 來自新界西及北拓展處的總工程師／工程 2，會改稱為總工程師／新界東 4；以及
- (c) 來自土木工程處的總工程師／口岸工程。

因新界西及北拓展處與新界東拓展處的地理邊界調整，而從新界西及北拓展處調配總工程師／工程 2，以及從土木工程處調配總工程師／口岸工程往新界東拓展處均屬永久性質；而調配助理署長（拓展）職位，擔任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2，掌管新界東拓展處的新科別，任期則擬議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此舉是為配合總工程師／口岸工程及總工程師／新界東 3 的編外職位會在 2019 年 4 月 1 日到期撤銷。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2 職位屆時是否繼續需要，會根據有關工程項目的進度、新界東拓展處相關組別的工作量及土木工程拓展署整體人手的需求進行檢討。

26. 新界東拓展處處長、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1、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2、總工程師／新界東 4 和總工程師／口岸工程的修訂／擬議職責說明載於附件 18。

27. 土木工程拓展署擬議重組架構的組織圖載於附件 19。

新增非首長級職位

28. 除上述四個首長級職位外，我們亦會開設約 220 個非首長級職位，藉以增加發展局和各部門的非首長級職位人手，以支援短、中和長期的土地供應措施。我們會在有關財政年度的預算草案內預留所須款項，以支付這些職位的開支。職位的詳情及其職務載於附件 20。

曾考慮的其他方案

29. 一如上文所解釋，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和工務科及土木工程拓展署的首長級人員，目前已為處理其日常職務超出工作負荷。為加快土地供應及開發的流程以增加土地供應，我們有確實和迫切需要開設擬議職位，以處理各項短、中和長期土地供應措施所帶來的新增工作量。正如上文所述，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在任的副秘書長和工務科在任的首席助理秘書長，以及土木工程拓展署的現職總工程師，都已為處理本身現有的職務超出工作負荷，以致他們在運作上無法有效兼顧全部或部分有關的新職務和職責。發展局工務科其他現有政府工程師的職責安排載於**附件 21**；而土木工程拓展署其他現有總工程師職位的主要職責範圍，則詳載於**附件 22**。

對財政的影響

30. 按薪級中點估計，建議開設一個首長級乙級政務官職位、一個政府工程師和兩個總工程師職位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6,688,800 元，詳情如下：

首長級職位	職位數目	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開支元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1	2,019,000
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1	1,739,400
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2	2,930,400
總計	4	6,688,800

該四個職位所需增加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

福利開支)為 9,796,000 元。

31. 按薪級中點估計，開設有關非首長級職位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1.3 億元，而所需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則約為 2.12 億元。

32. 我們會在有關財政年度的預算草案中預留所需款項，以應付上述建議的開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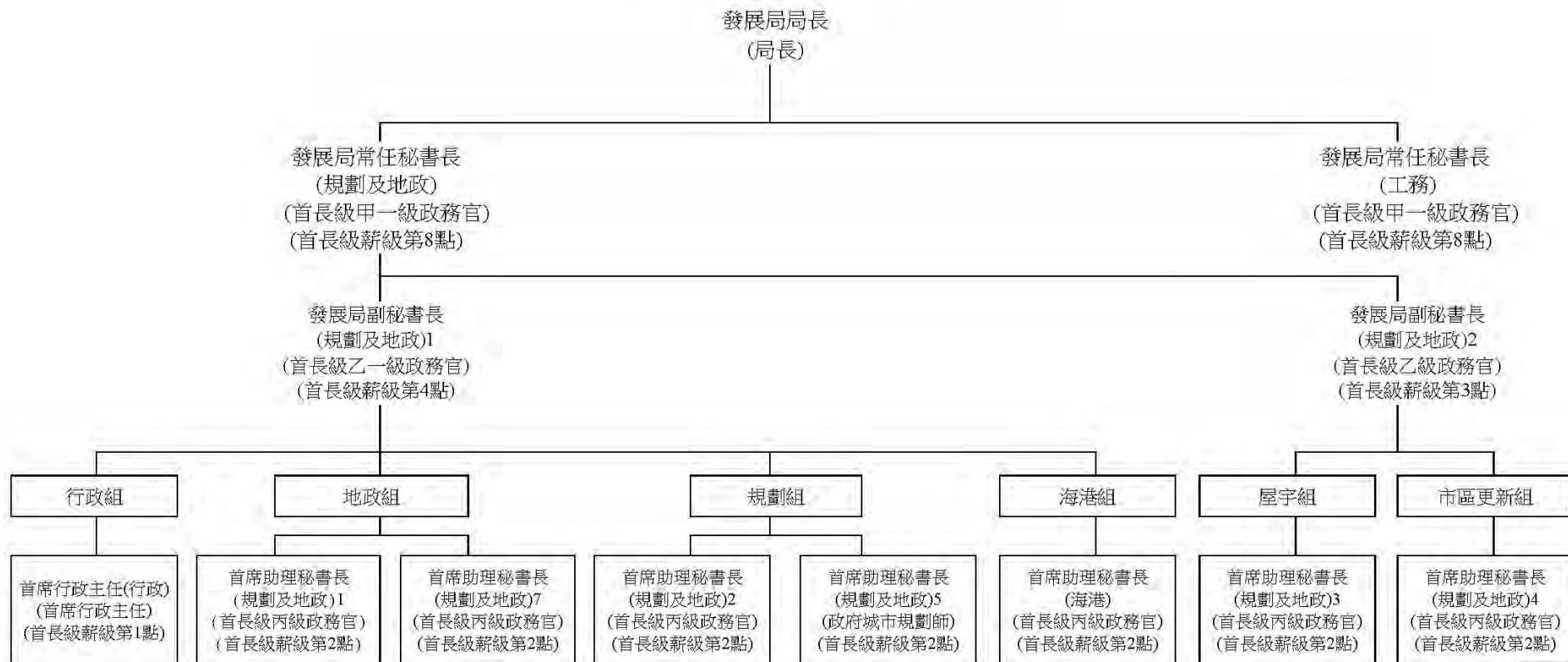
徵詢意見

33. 請委員支持有關建議。如獲委員支持，我們會着手徵求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的批准。

發展局

2014 年 2 月

發展局規劃地政科現行組織圖



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 職責說明

職級 : 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4點)

直屬上司 :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主要職務和職責

1. 監督持續進行的發展策略檢討和修訂工作，務求可提供一個切合本港持續發展需要的土地運用、運輸和環境架構；
2. 制定有關規劃事宜的政策，例如檢討《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等；
3. 監督《城市規劃條例》(包括城市規劃程序和執管事宜)的實施情況；
4. 為「土地供應督導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
5. 監督本港與內地當局就擬議大型基建工程項目的規劃和進度進行的聯絡和討論；
6. 根據《城市規劃條例》的規定，針對違例發展，制定執法行動方面的政策；
7. 制定土地政策；
8. 監督批地計劃的擬定工作；
9. 檢討審批發展計劃過程的效率；
10. 就屬於其他政策範圍的各項措施，從土地和規劃政策的角度提供意見；

11. 監督並策導地政總署和規劃署的運作；
12. 監督並策導與維多利亞港有關的規劃政策事宜；
13. 協助發展局局長參與政府內外多個小組和委員會的工作，並負責與各個專業學會、立法會、傳媒和其他持份者聯絡，向他們解釋政府的政策並聽取意見；以及
14. 審核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和所有推行發展局局長制定有關規劃及地政事宜的政策和計劃的部門的資源要求，並檢討資源是否有效運用。

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2 職責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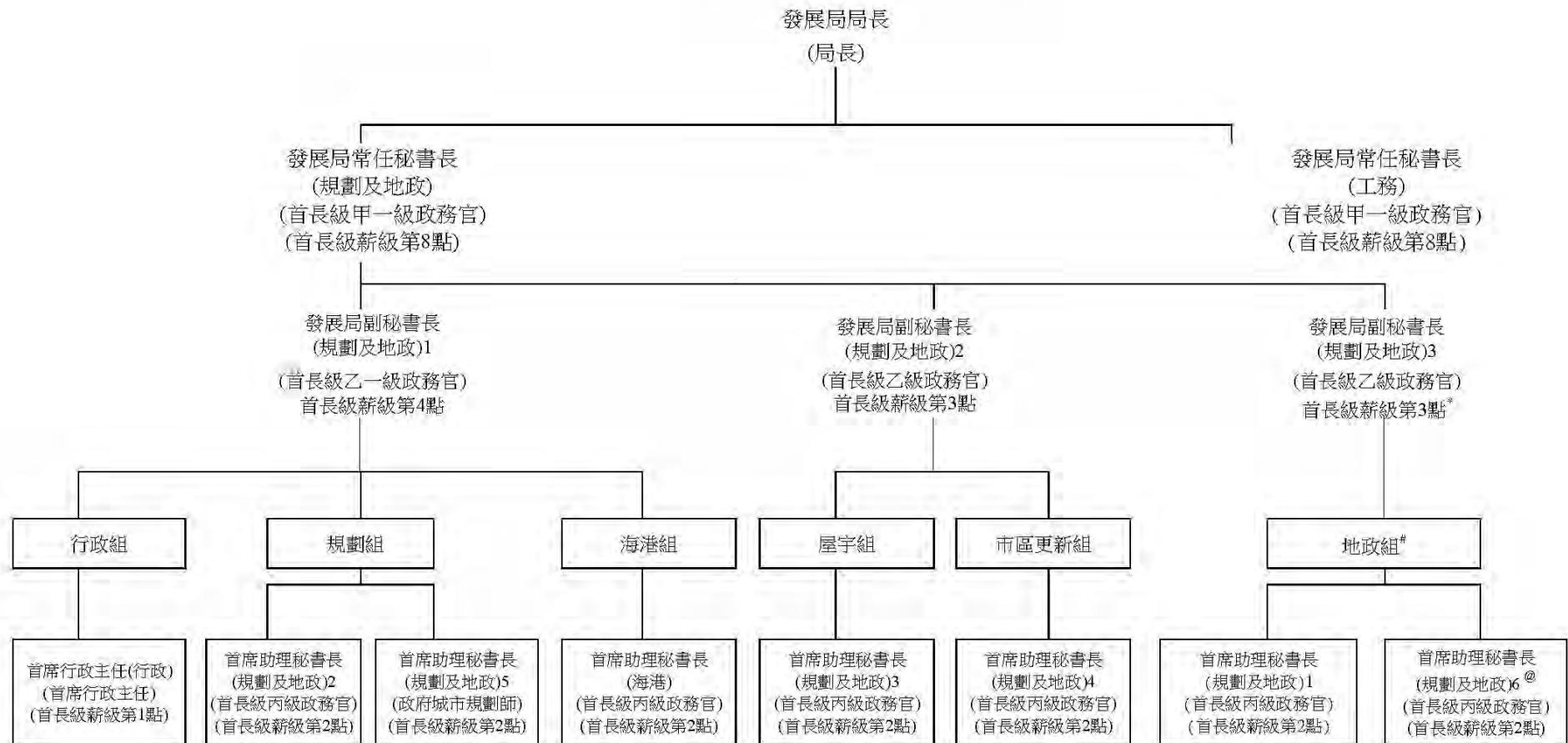
職級 :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3點)

直屬上司 :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職責安排

1. 領導屋宇組和市區更新組，並監督有關樓宇安全、土地註冊及市區更新事宜的各項政策工作；
2. 就屋宇署各項政策(包括樓宇保養和維修、拆卸違例建築工程及推行強制驗樓計劃和強制驗窗計劃)提供政策督導；
3. 監督就市區重建局的市區更新計劃提供的政策指引及按《市區重建局條例》(第 563 章)的相關條文和《市區重建策略》監督市區更新計劃的推行；以及
4. 推動多項主要立法建議，包括為提升私人樓宇衛生設備標準而制定的附屬法例、全面檢討《土地業權條例》(第 585 章)，當中涉及擬備複雜的修訂條例草案，以及對《建築物條例》(第 123 章)作出修訂，以進一步加強樓宇安全管制。

發展局規劃地政科擬議組織圖



* 擬開設的首長級乙級政務官常額職位(首長級薪級第3點)

擬設職位轄下的擬設組別

@ 在2013年6月前，本局從公務員事務局借調了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2點)職位，職銜定為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6。由於該項借調安排已到期撤銷，現建議把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7的職銜改稱為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6，由規劃地政科的新組織架構獲得批准時起生效

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3 擬議職責說明

職級 : 首長級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直屬上司 :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制定與監察及監督土地開發和供應有關的政策和策略，並策導有關持份者參與的工作；
2. 監督整體土地開發情況及土地供應推算工作，並與其他決策局／部門的高層首長級人員保持聯繫，以處理可能妨礙土地開發及供應的問題；
3. 領導及督導「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轄下「監察土地供應小組委員會」的工作；
4. 就整體土地開發情況及土地供應推算工作向「土地供應督導委員會」和「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提供意見，並跟進增加土地供應的建議；
5. 監督改善資訊系統的工作，以支援土地開發及用地監察工作；
6. 制定及落實與土地供應及賣地有關的政策／策略，包括編製年度和季度賣地計劃；
7. 協助推展西鐵物業發展項目；
8. 制定土地政策；

9. 就屬於其他政策範圍的各項措施，從土地政策的角度提供意見；
以及
10. 監督並策導地政總署的運作。

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首長級乙一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4 點)

直屬上司 :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監督持續進行的發展策略檢討和修訂工作，務求可提供一個切合本港持續發展需要的土地運用、運輸和環境架構；
2. 制定整體土地供應及土地用途規劃策略、各項全港規劃研究和土地用途檢討，以及有關規劃事宜的政策，例如檢討《香港規劃標準與準則》等；
3. 為「土地供應督導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
4. 監督《城市規劃條例》(包括城市規劃程序和執管事宜)的實施情況，並針對違例發展，制定執法行動方面的政策，以及檢討審批發展計劃過程的效率；
5. 監督本港與內地當局就擬議大型基建工程項目的規劃和進度進行的聯絡和討論；
6. 就屬於其他政策範圍的各項措施，從規劃政策的角度提供意見；
7. 就規劃及工程政策事宜監督並策導規劃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的運作；
8. 監督並策導與維多利亞港有關的規劃政策事宜；

9. 協助發展局局長參與政府內外多個小組和委員會的工作，並負責與各個專業學會、立法會、傳媒和其他持份者聯絡，向他們解釋政府的政策並聽取意見；以及
10. 審核發展局(規劃地政科)和所有推行發展局局長制定有關規劃及地政事宜的政策和計劃的部門的資源要求，並檢討資源是否有效運用。

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3 (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協助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3 制定、監察及監督與土地開發和供應有關的政策和策略(九龍和新界區)；
2. 監察土地開發情況及土地供應推算工作、督導土地用途分析工作，以及協調涉及用地開發的相關部門的所需行動／意見(九龍和新界區)；
3. 與相關決策局／部門協調，加強社區持份者的參與，以爭取他們對土地開發和供應措施的支持，並與相關決策局／部門合作，以制定多項措施，處理可能遇到的問題(九龍和新界區)；
4. 與工務科和其他部門保持聯繫，以監察與土地供應有關的規劃及工程研究／評估和基建項目／工程能依時進行(九龍和新界區)；
5. 負責籌備及舉行「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轄下「監察土地供應小組委員會」的會議，並統籌「監察土地供應小組委員會」決定的跟進工作；
6. 為改善資訊系統的工作提供意見，以支援土地開發及用地監察工作；
7. 制定及落實與土地供應和批地有關的政策／策略，包括編製年度

賣地計劃、處理與增加房屋土地供應有關的用地事宜；

8. 協助推展西鐵物業發展項目；
9. 就有關增加房屋土地供應的多項研究提供政策意見，並監督研究的進行；
10. 推展及監督具較廣泛社會和經濟影響的項目或措施；以及
11. 為「潛在危險設施土地使用規劃和管制協調委員會」提供服務、處理發展申請及管理潛在危險設施一覽表。

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2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1(首長級薪級第 4 點)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就全港、次區域、地區性及特定發展，包括與增加土地供應有關的土地用途檢討和規劃研究，例如東涌新市鎮擴展、錦田南、元朗南、前石礦場如安達臣道石礦場及前南丫石礦場，以及就「政府、機構或社區」用地、「綠化地帶」和工業用地的檢討提供政策意見，並監督有關工作；
2. 監督整體土地供應情況，並制定全面的土地供應和土地用途規劃策略；
3. 為「土地供應督導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並協調有關決策局和部門的跟進行動；
4. 監督《城市規劃條例》(包括城市規劃程序及執管事宜)的落實情況；
5. 為「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處理規劃署的內務管理工作，並與土木工程拓展署保持聯繫；
6. 監督特定的發展項目，包括中區政府合署西座用地的未來路向、改善大澳面貌工程和梅窩改善工程；
7. 就對土地用途有重大影響的主要發展及基建項目或公眾設施(包

括規管私營骨灰龕設施的建議)提供規劃政策意見；以及

8. 監督鼓勵活化舊工業大廈措施的落實情況，並協調促進前工業區地域性更新的政策措施。

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6[@]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3(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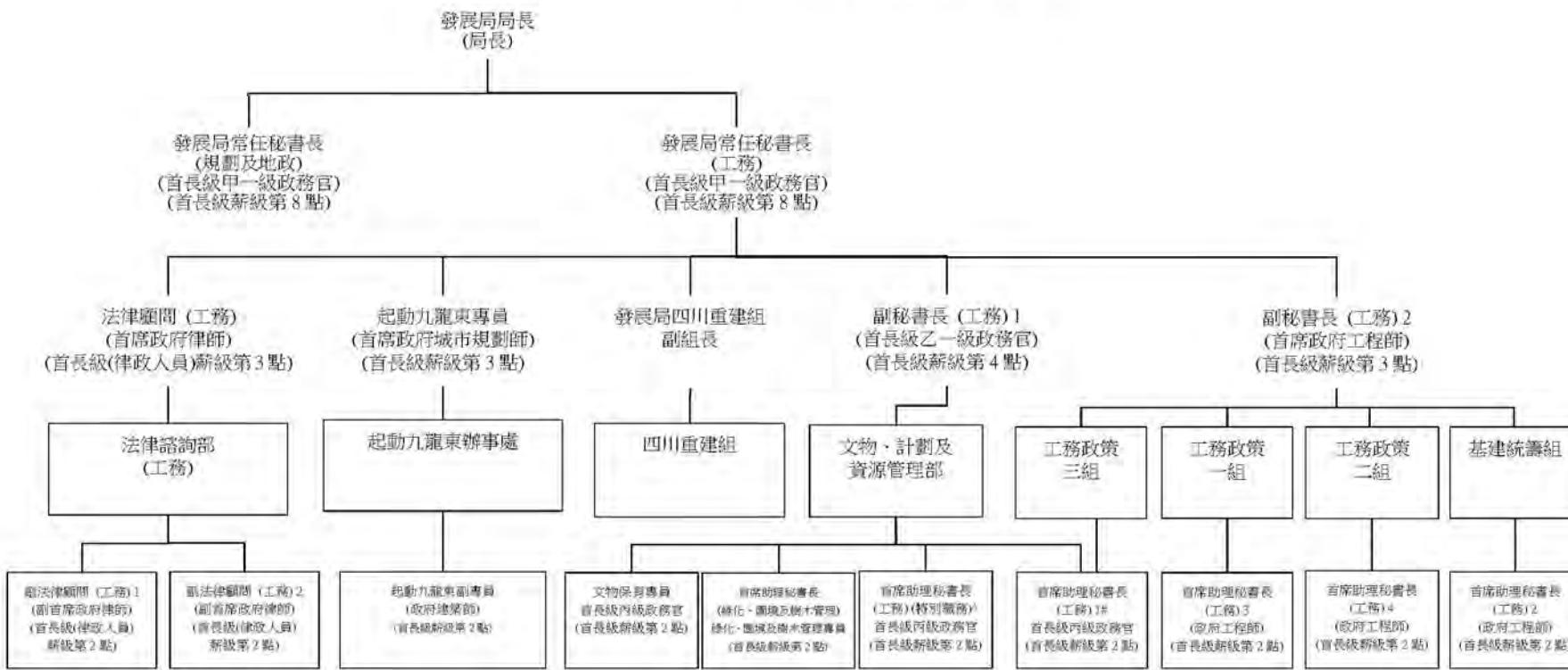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協助副秘書長(規劃及地政)3 制定、監察及監督與土地開發和供應有關的政策和策略(港島區)；
2. 監察土地開發情況及土地供應推算工作、督導土地用途分析工作，以及協調涉及土地開發的相關部門的所需行動／意見(港島區)；
3. 與相關決策局／部門協調，加強社區持份者的參與，以爭取他們對土地開發和供應措施的支持，並與相關決策局／部門合作，以制訂多項措施，處理可能遇到的問題(港島區)；
4. 與工務科及其他部門保持聯繫，以監察與土地供應有關的規劃及工程研究／評估和基建項目／工程能依時進行(港島區)；
5. 制定及落實與鄉郊土地事宜有關的政策，包括小型屋宇政策、寮屋管制政策、收地、分區補償制度等，並為發展局局長與鄉議局聯絡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以及主持補償檢討委員會的會議；

[@] 在 2013 年 6 月前，本局從公務員事務局借調了一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職位，職銜定為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6。由於該項借調安排已到期撤銷，現建議把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7 的職銜改稱為首席助理秘書長(規劃及地政)6，由規劃地政科的新組織架構獲得批准時起生效

6. 處理與土地管制和執行契約條款有關的政策事務；
7. 處理與土地管理有關的政策事務，包括就涉及以私人協約方式批地、契約修訂、短期租約的教育、文化發展、資訊科技發展等建議提供政策意見；處理相關投訴；以及處理有關寬免重收土地的呈請；
8. 監督私人發展公眾休憩空間管理指引的實施情況，並處理有關在私人發展項目內提供公眾休憩空間的優化安排的棘手個案；
9. 為「土地及建設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
10. 處理與測量和繪圖有關的政策及相關事宜，例如土地界線的釐定、土地測量師註冊委員會和紀律審裁委員會，以及海道測量事務；以及
11. 處理地政總署和海事處海道測量部的內務管理工作。

發展局工務科現行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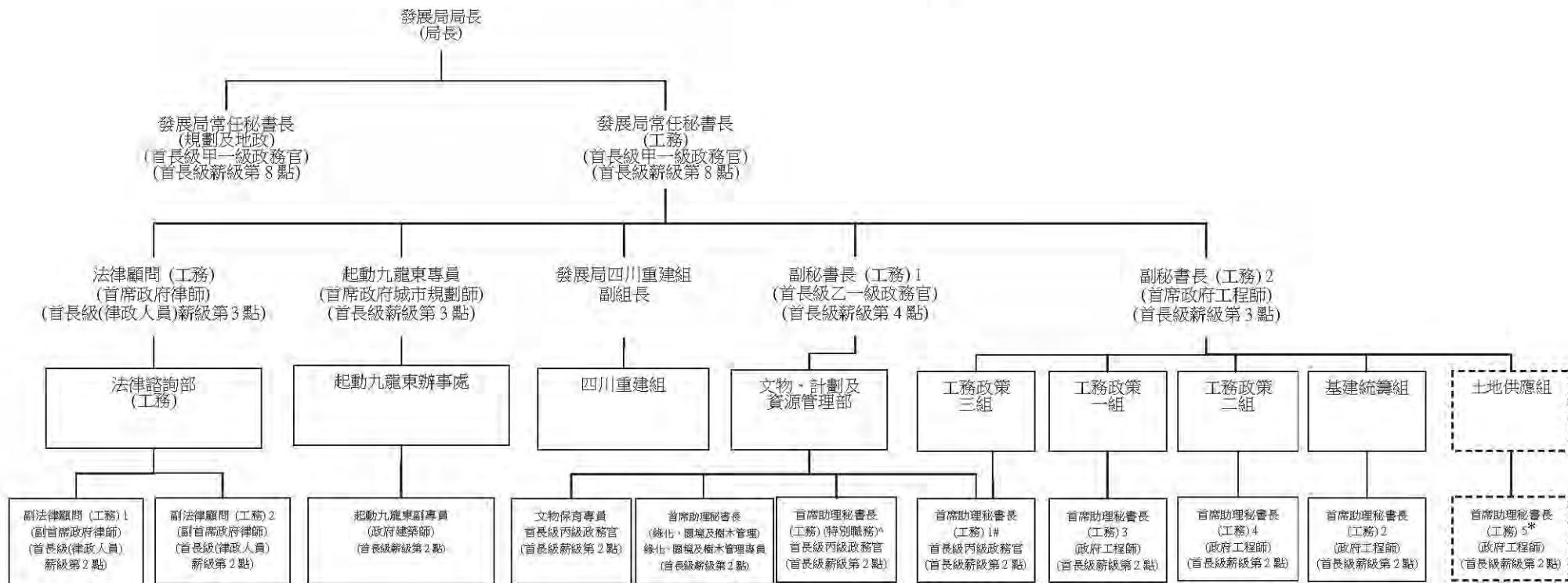


圖例

◦ 暫時派往發展局工作

兼顧副秘書長(工務)1 和副秘書長(工務)2 指派的工作

發展局工務科擬議組織圖



圖例

△ 暫時派往發展局工作

* 兼顧副秘書長(工務)1 和副秘書長(工務)2 指派的工作

* 新設一個編外職位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止

副秘書長(工務)2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直屬上司 :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協助制訂和推行有關採購、合約及顧問管理、建造業安全、升降機及自動梯安全、付款保障、環境管理及綠色建築的政策；
2. 協助制訂和推行有關斜坡安全、防洪及供水的政策；
3. 監督大型基建項目的實施情況及開拓新土地的工作，並為各項土地供應措施提供基建支援；
4. 就建造業專業人員的教育及培訓、在香港以外地方推廣本地的專業服務，以及促使內地與香港專業人員資格互認等事宜，制訂政策；
5. 與建造業議會合作，監督建造業工人註冊制度的推行情況；
6. 支援由發展局局長擔任主席的「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的工作；以及
7. 協助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指導、統籌和決定如何為各工務部門提供支援服務，並負責個別工務部門的內務管理職務。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2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副秘書長(工務)2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就大型基建發展項目的落實工作，提供高層次的技術支援，並統籌工務部門的支援和解決有關問題，以確保委託工務部門進行工程的各個決策局得到最佳支援；
2. 協助監督落實和統籌大型基建項目，例如啟德發展計劃、蓮塘／香園圍口岸、西九文化區項目的綜合地庫，以及新界單車徑網絡；
3. 為起動九龍東措施提供支援，並監督進行九龍東環保連接系統的詳細可行性研究；
4. 提供高層次的技術支援，以督導進行多項工作，包括制訂岩洞發展長遠策略；進行有關把公共設施遷往岩洞的研究，當中包括把沙田污水處理廠遷往岩洞；進行涵蓋全港的研究，以探討發展香港城市地下空間的機遇及限制；以及為四個先導策略性地區展開城市地下空間發展潛力的詳細研究；
5. 為大型發展項目的規劃及工程／可行性研究提供工程支援；
6. 為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提供支援，以處理有關海洋公園重新發展計劃、香港迪士尼樂園計劃及西九文化區發展計劃的董事局／委員會會議涉及技術的事宜；
7. 審閱和處理提交行政會議及立法會的文件；

8. 審閱和處理技術可行性說明書；以及
9. 協助土木工程拓展署處理內務管理事宜。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5 擬議職責說明

職級 : 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副秘書長(工務)2

主要職務和職責 -

1. 提供高層次的技術支援，以督導進行香港島與大嶼山之間中部水域人工島的策略性研究，以興建擬議的「東大嶼都會」，以及為增加土地供應而在維港以外進行各項填海項目所作的可行性研究；
2. 提供高層次的技術支援，以督導進行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人工島上蓋發展的規劃、工程及建築研究；
3. 為由發展局局長擔任主席的「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
4. 通過檢討和制訂工務政策加快土地供應，以支援土地供應工作；監督有關方面為各項土地供應措施及建議提供基建支援，以增加發展密度；以及提供高層次的技術支援，以統籌和監督有關工程項目的實施工作；
5. 在「監察土地供應小組委員會」內，提供高層次的技術支援，並通過統籌各工務部門，跟進和監察土地開發工作及相關的基建工程；
6. 審閱和處理提交行政會議及立法會屬於工務範疇的土地供應文件；以及

7. 為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提供支援，以處理有關香港房屋委員會策劃小組委員會涉及技術的事宜，並為副秘書長(工務)2 提供支援，以處理提交「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的文件。

擬議總工程師／新界東 3 職責說明

職級 : 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直屬上司 : 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1

主要職務和職責 -

總工程師／新界東 3，負責新界北發展的可行性及工程研究的整體行政，該發展包括擬議的新市鎮、擬議與跨境活動相關的發展群組／走廊、擬議的鐵路站發展樞紐和粉嶺高爾夫球場的發展潛力，以及規劃提供配合這些發展的策略性基礎設施，包括交通與運輸、供水、排污和排水系統工程。主要職務是：

1. 監督就包括擬議位於新界北的新市鎮、擬議與跨境活動相關的發展群組／走廊、擬議的鐵路站發展樞紐和粉嶺高爾夫球場的發展潛力的可行性及工程研究，以及與有關工程的規劃；
2. 監督古洞南和缸瓦甫發展計劃的地盤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項目的行政、規劃、設計、建造和督導工作；
3. 監控工程項目的財政預算；
4. 推動工作進展以如期達到重要目標，並為適時解決與其他工程和發展項目的配合事宜作出協調和監督；
5. 計劃和舉辦公眾參與／諮詢活動，務求為推展工程項目爭取公眾的支持，包括區議會、鄉事委員會等；
6. 督導工程項目，確保符合質量要求和在財政預算之內完成；
7. 甄選並管理顧問和承建商；
8. 監督北區地方行政事宜，並出席北區區議會會議；以及
9. 監督屬下高級工程師的工作。

擬議總工程師／新界西 4 職責說明

職級 : 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直屬上司 : 新界西拓展處副處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總工程師／新界西 4 掌管新界西拓展處的一個分部，負責以下工程項目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和施工督導，包括洪水橋新發展區的前期地盤平整和基礎設施工程項目，錦田南初期房屋用地的地盤平整和基礎設施工程項目；以及負責以下研究的整體行政、規劃和督導，包括錦田南餘下房屋用地的工程可行性研究，以及研究在新界西透過土地用途檢討所物色到的房屋用地。主要職務是：

1. 監督轄下工程項目／研究的行政、規劃、設計、建造和督導工作；
 2. 監控工程項目／研究的財政預算；
 3. 推動工作進展以如期達到重要目標，並為適時解決與其他工程和發展項目的配合事宜作協調和監督；
 4. 計劃及舉辦公眾參與／諮詢活動及／或設計意念比賽，務求為推展工程項目爭取公眾支持；
 5. 督導工程項目／研究，確保符合質量要求和在財政預算之內完成；
 6. 甄選並管理顧問和承建商；以及
 7. 監督屬下高級工程師的工作。
-

圖例
LEGEND

區議會分界
DISTRICT COUNCIL BOUNDARY

現時各拓展處分界(業主修改部分)
EXISTING DEVELOPMENT OFFICE BOUNDARY TO BE CHANGED

擴進拓頭虛分界

新界東拓展處範圖
NEW TERRITORIES EAST DEVELOPMENT OFFICE

新界西拓展處範圍

NEW TERRITORIES WEST DEVELOPMENT OFFICE

Enclosure 14

The map shows the administrative divisions of Hong Kong. Several districts are outlined with thick lines of different colors: a pink line outlines the North District, a red line outlines the Yuen Long District, a purple line outlines the Tsuen Wan District, a blue line outlines the Kwai Tsing District, and a green line outlines the Sha Tin District. The districts are color-coded: North District is light blue, Yuen Long District is yellow, Tsuen Wan District is light green, Kwai Tsing District is grey, and Sha Tin District is light pink. The map also includes labels for Tai Po District and Sai Kung District. The letters 'NTW' and 'NTE' are prominently displayed in large black font on the map. The letters 'IKI & I' are partially visible at the bottom left.

四庫全書

擬議新界西及新界東拓展處分界圖

PROPOSED NEW TERRITORIES WEST AND NEW TERRITORIES EAST DEVELOPMENT OFFICES' BOUNDARY PLAN

11/10/2014

1 : 100,000 @ A2 Size

www.wiley.com

 土木工程拓展署
CIVIL ENGINEERING AND
DEVELOPMENT DEPARTMENT

新界西拓展處處長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直屬上司 :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新界西拓展處處長，負責掌管、督導和管理新界西拓展處，涵蓋元朗、屯門、荃灣和葵青各區的發展，以及新界單車徑網絡的工程項目。主要職務是：

1. 管理、規劃和統籌地區發展項目，以配合政府的整體規劃和發展目標；
2. 督導「工務計劃」各工程項目的處理和財務監控，確保符合資源分配額，並進行所須的法定程序；
3. 督導新界西拓展處副處長和各級專業團隊，以及提供支援的技術和行政人員；
4. 與政策局、其他部門／辦事處、立法會、區議會和其他相關公／私營機構保持密切聯絡，找出並解決在區內規劃和推展工程項目的相關問題；
5. 委聘和管理顧問，包括駐工地人員，並監察和監控署方的工程項目與工程合約的進度；以及
6. 主持／出席會議、委員會、座談會／論壇等。

新界西拓展處副處長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新界西拓展處處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新界西拓展處副處長，負責就元朗、屯門、荃灣和葵青各區的發展項目，以及新界單車徑網絡工程項目，有效地實施和統籌有關的規劃、設計、建造和配合事宜。主要職務是：

1. 監督擬備財政預算、資源規劃、制定工程計劃和財政監控；
2. 委聘和督導顧問；
3. 管理可行性及工程研究、技術及環境影響評估，以及勘測和設計；
4. 監督合約的管理和結算，包括監察進度和調解合約爭議；
5. 監督完成法定和行政程序，以推展工程項目，並取得撥款；
6. 協調實施工程項目時在配合和計劃上的主要問題；
7. 監督元朗、屯門、荃灣和葵青各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8. 負責所有員工管理事宜，包括策劃、辦事處的架構、資源分配、人手編制、人事、培訓和事業發展；以及
9. 監督屬下總工程師的工作。

土木工程處處長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直屬上司 :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土木工程處處長，負責土木工程處的整體行政和管理，包括總部小組、工程及環境管理科和海港及土地科，轄下共有 4 個工程部。主要職務是：

1. 為以下工程項目制定策略和指令，包括：規劃和實施「工務計劃」、綠化總綱圖、公眾海事設施、房屋發展的地盤平整與基礎設施、骨灰龕與火葬場的發展計劃、「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安裝載客升降機、關於土地供應的工程項目、公眾與海洋填料設施，以及海港發展；
2. 制定策略和指令，務求維修公眾海事建築物、海堤、疏浚海港與航道，以及進行內部的研發，均具成本效益並符合標準；
3. 監督土木工程處規劃和實施品質管理系統、人力資源管理及持續改善措施；
4. 為土木工程處轄下工程師提供職系管理；
5. 協助署長制定公眾與海洋填料管理的策略和指令；
6. 執行土木工程處的整體財務監控；以及
7. 主持／出席會議、委員會、座談會／論壇等。

副處長(工程及環境管理)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土木工程處處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副處長(工程及環境管理)，負責土木工程處轄下工程及環境管理科的整體行政和管理，包括填料管理部和專責事務(工程)部。主要職務是：

1. 監督公眾填料和海洋填料管理策略的實施；
2. 就不同的工程項目提供項目管理的支援和督導，包括房屋用地的地盤平整和基礎設施工程、「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在行人天橋與隧道加裝載客升降機、以及公眾填料與海洋沉積物的跨區卸置；
3. 監控「搬運沙粒許可證」的簽發；
4. 管理兩個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和兩個建築廢物篩選分類設施的營運；
5. 完成法定與行政程序，以推展工程項目和取得撥款；
6. 督導工程顧問與承建商的篩選、委任和管理；
7. 負責所有員工管理事宜，包括策劃、辦事處的架構、資源分配、人手編制、人事、培訓和事業發展；
8. 監督工程項目的計劃目標和工程事項時間表，並調解衝突，確保工程項目能如期並在財政預算之內推展，達致衡工量值；以及
9. 監督屬下總工程師的工作。

土木工程拓展署副署長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直屬上司 :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土木工程拓展署副署長，掌管部門的總部，負責部門的整體管理和總部的行政，包括行政科、技術科和發展科。主要職務是：

1. 就部門的管理，協助署長制定政策及指引，並精簡和劃一程序；
2. 監督分處呈交各有關當局批核的文件，包括工務小組委員會、行政會議、立法會、城市規劃委員會、中央投標委員會等；
3. 監督部門資源的規劃、分配和調撥；監控駐工地的人手編制；以及實施持續改善措施；
4. 協助監督署長轄下專業職系的管理和發展，包括培訓和事業發展；
5. 監督擬備財政預算及工程項目開支預算、顧問的表現，以及管理《認可承造商名冊》與《認可專業承造商名冊》；
6. 監督與規劃及土地有關事宜的策略，包括房屋用地及批地計劃；以及
7. 監督屬下總部的助理署長的工作。

助理署長(技術)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政府土力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土木工程拓展署副署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助理署長(技術)，掌管總部內的一個分科，負責技術科的整體行政和管理，包括測量部、電腦服務組、合約顧問組、品質管理及標準組、安全及環境顧問組，技術秘書組，以及環境美化組。主要職務是：

1. 督導部門的技術發展和不斷提升部門的技術水平，包括工程項目的行政程序、工程規格、測量技術、物料標準、品質控制程序、資訊科技支援、可持續發展和建造安全等的特定環節；
2. 就技術行政事務參與相關的委員會，包括混凝土科技常務委員會、土力工程處管理委員會、土木工程拓展署投標委員會等；並就相關的技術政策和行政事宜，為發展局提供意見和支援；
3. 監督實施部門的五年策略計劃，包括領導「抱負、使命及信念」工作小組，並向「抱負、使命及信念」督導委員會匯報；
4. 監督為支援發展局的綠化措施所制定的部門策略及統籌的相關工作，包括樹木風險評估和管理、樹木登記冊，以及監督保土種植計劃的實施；
5. 就部門整體的技術事宜及在土木工程拓展署的工地發生的事故，為署長和副署長提供其他支援；以及
6. 監督屬下主管級和高級專業人員的工作。

總工程師/總部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表 1 點)

直屬上司 : 土木工程拓展署副署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總工程師／總部，掌管總部內的一個分部，負責策劃組、城市規劃組，以及「工程及有關顧問公司遴選委員會」組的整體行政和管理。主要職務是：

1. 監督部門為市區和新市鎮的土地平整、土地供應和道路發展作出的承擔，並協助就規劃的相關事宜制定部門策略，以及統籌各方面的意見；
2. 監督部門在「工務計劃」和「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的工程項目的推展和開支狀況，包括審核所有《技術可行性說明書》和提交予工務小組委員會的文件；
3. 審核以下申請，包括「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整體撥款下的撥款、工程承諾書、顧問委聘、工程委托，以及增加顧問費；以及
4. 監督屬下高級專業人員的工作。

新界東拓展處處長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首席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3 點)

直屬上司 :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新界東拓展處處長，負責掌管、督導和管理新界東拓展處，涵蓋北區、大埔、沙田和西貢各區的發展。主要職務是：

1. 管理、規劃和統籌地區發展項目，以配合政府的整體規劃和發展目標；
2. 督導「工務計劃」工程項目的處理和財務監控，確保符合資源分配額，並進行所須的法定程序；
3. 督導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和各級專業團隊，以及提供支援的技術和行政人員；
4. 與政策局、其他部門／辦事處、立法會、區議會和其他相關公／私營機構保持密切聯絡，找出並解決在區內規劃和推展工程項目的相關問題；
5. 委聘和管理顧問，包括駐工地人員，並監察和監控署方的工程項目與工程合約的進度；以及
6. 主持／出席會議、委員會、座談會／論壇等。

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1 修訂職責說明

職級 : 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新界東拓展處處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1，負責新界東拓展處在實施和統籌各發展計劃上的有效運作。他監督拓展處的日常行政，北區、沙田和西貢區內的發展項目及新界北發展的研究的資源規劃、合約管理和財政監控。主要職務是：

1. 負責實施和有效監控北區、沙田和西貢各區的工程項目；
2. 進行新界北發展的研究；
3. 協助新界東拓展處處長監督和指導發展工作，重點維持工程項目的推展步伐，確保符合基準時間表；
4. 督導工程費用的監控，包括資源分配、工程預算和監控開支；
5. 進行法定和行政程序，以推展工程項目和取得撥款；
6. 負責所有員工管理事宜，包括策劃、辦事處的架構、資源分配、人手編制、人事、培訓和事業發展；
7. 督導顧問與承建商的篩選、委聘和管理；
8. 監督北區、沙田和西貢各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9. 監督屬下總工程師的工作。

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2 擬議職責說明

職級 : 政府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 : 新界東拓展處處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

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2，負責新界東拓展處在實施和統籌各發展計劃上的有效運作。他負責新界東北發展計劃、蓮塘／香園圍口岸的相關工程項目，以及大埔區發展工程項目的資源規劃、合約管理和財政監控。主要職務是：

1. 負責實施和有效監控大埔區的工程項目；
2. 負責推展新界東北發展計劃所有相關工程項目；
3. 負責實施蓮塘／香園圍口岸和相關工程項目；
4. 協助新界東拓展處處長監督和指導發展工作，重點維持工程項目的推展步伐，確保符合基準時間表；
5. 督導工程費用的監控，包括資源分配、工程預算和監控開支；
6. 進行法定和行政程序，以推展工程項目和取得撥款；
7. 負責所有員工管理事宜，包括策劃、辦事處的架構、資源分配、人手編制、人事、培訓和事業發展；
8. 督導顧問與承建商的篩選、委聘和管理；
9. 監督大埔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10. 監督屬下總工程師的工作。

總工程師／新界東 4 擬議職責說明

職級 : 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直屬上司 : 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2

主要職務和職責 -

總工程師／新界東 4，就擬議位於新界東北的古洞北和粉嶺北的新發展區，以及大埔區的發展項目所進行的各組工程，負責整體行政、可行性及工程研究、規劃、設計和施工督導。主要職務是：

1. 監督就位於新界東北的古洞北和粉嶺北的新發展區所進行的各組工程的行政、可行性及工程研究、規劃、設計和施工督導；
2. 監督大埔區發展項目的進行；
3. 監控工程項目的財政預算；
4. 推動工作進展以如期達到重要目標，並為適時解決與其他工程和發展項目的配合事宜作協調和監督；
5. 計劃和舉辦公眾參與／諮詢活動，務求為推展工程項目爭取公眾的支持，包括區議會、鄉事委員會等；
6. 督導工程項目，確保符合質量要求和在財政預算之內完成；
7. 甄選並管理顧問和承建商；
8. 監督大埔區的地方行政事宜，並出席大埔區議會會議；以及
9. 監督屬下高級工程師的工作。

總工程師／口岸工程 擬議職責說明

職級 : 總工程師(首長級薪級第 1 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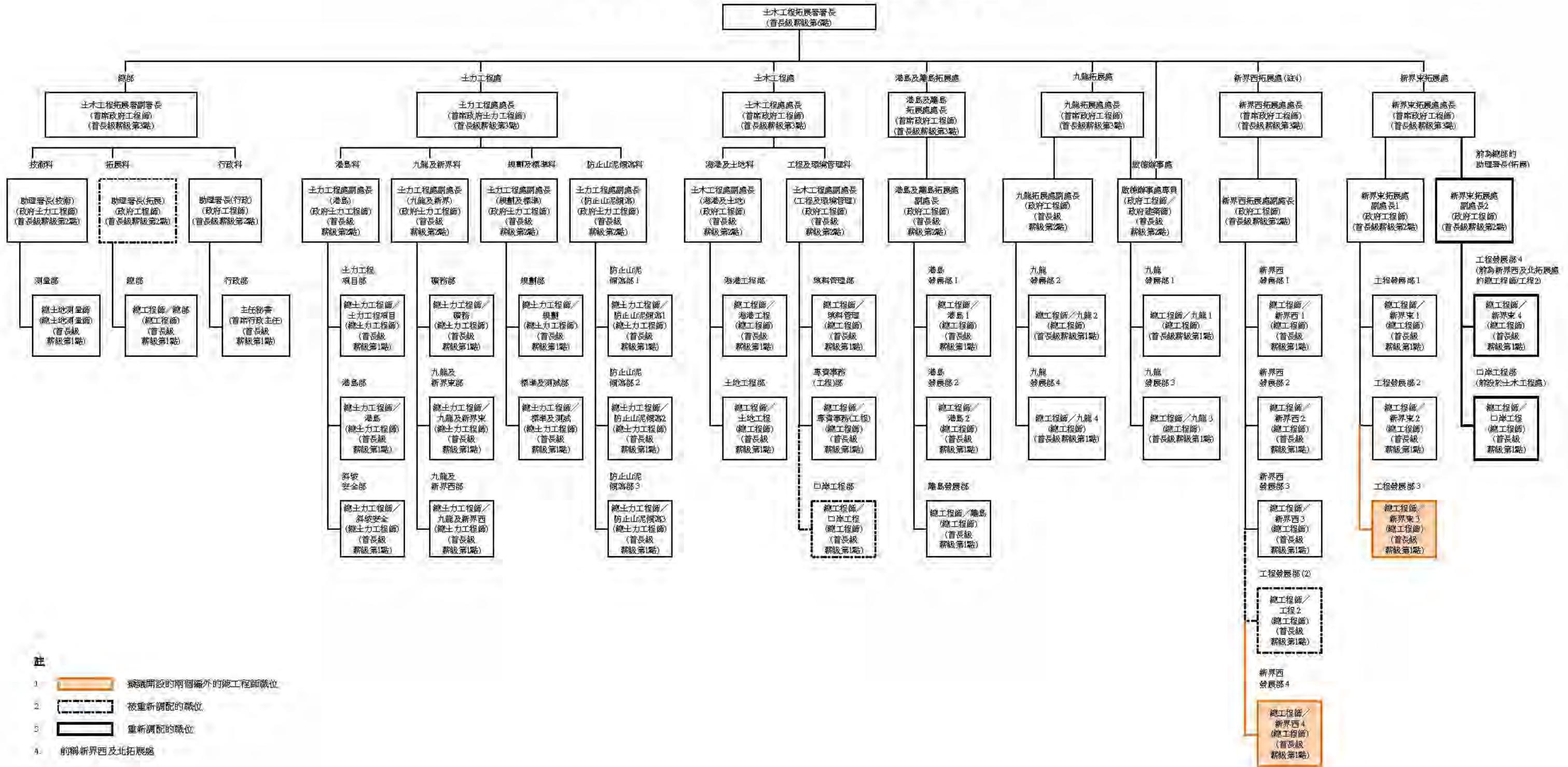
直屬上司 : 新界東拓展處副處長 2

主要職務和職責 -

總工程師/口岸工程，掌管新界東拓展處的一個分部，負責蓮塘／香園圍口岸和相關工程項目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和施工監督，包括口岸的連接道路、行車隧道、口岸的地盤平整，和其他配套工程。主要職務是：

1. 執行推展口岸工程項目的策略，以符合所有規定和標準；
2. 推動和監督屬下人員規劃、設計和實施工程項目；
3. 諮詢並與有關決策局／部門進行協調，以解決配合問題；
4. 聘用和管理顧問和工程合約；
5. 與相關的內地當局進行跨境聯絡工作；
6. 推動區議會、鄉事委員會和公眾的參與；
7. 監督建造工程的施工，監察進度，以及確保工程在財政預算之內和符合核准程序和標準的情況下如期完成；以及
8. 監督屬下高級工程師的工作。

架構重組後的土木工程拓展署建議組織圖



擬在發展局和各部門開設涉及土地供應措施的非首長級職位

局／部門	職系	職務／職責簡述
建築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築師 • 屋宇裝備工程師 • 結構工程師 • 技術主任 	就可供發展的用地（包括但不限於新界北部地區、大嶼山、錦田南、屯門東、新發展區的擬議發展項目；在土地用途檢討中物色到的用地）以及重新發展具潛力的政府用地及檢討北區和元朗的荒廢農地提供技術諮詢服務。
屋宇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屋宇測量師 • 結構工程師 • 測量主任 • 技術主任 • 文書助理 	加強拓展部的人手，以應付審批圖則及開展工程和佔用許可證申請的工作量。
土木工程拓展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築師 • 土力工程師 • 工程師 • 技術主任 • 文書主任 • 文書助理 	加強土木工程拓展署推展各項研究／工程項目，包括但不限於新界北部地區、大嶼山、啟德發展區、新發展區；在土地用途檢討中物色到的用地；既定及擬議的公營房屋用地，以及具潛力的填海地點的擬議發展計劃。
發展局(規劃地政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政務主任 • 產業測量師 	(i) 加強監察土地供應及開發的工作，並改善資

局／部門	職系	職務／職責簡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土地測量師 • 城市規劃師 • 測量主任 • 技術主任 • 私人秘書 	<p>訊系統；(ii)加強持份者的參與，以爭取他們對增加土地供應措施的支持；以及(iii)為規劃及土地發展委員會轄下的監察土地供應小組委員會提供秘書處支援服務。</p>
發展局(工務科)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程師 • 土力工程師 • 私人秘書 	<p>(i)就開拓新土地的研究進行監督及提供技術意見；(ii)就提供基礎設施以配合適時供應新發展用地或已增加發展密度的特定用地提供技術意見及進行監督；以及(iii)提供技術意見及與工務部門協調，以監察及監督監察土地供應小組委員會轄下的土地開發工作及相關基建工程。</p>
渠務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程師 	<p>(i)就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推展有關搬遷沙田污水處理廠往岩洞的勘測、設計及建造工作；(ii)就搬遷西貢污水處理廠和深井污水處理廠往岩洞進行可行性研究；以及(iii)就為可供發展的用地就推出用地和推展工程方面，進行排污及渠務基建工程的策劃及發展工作與推出用地及推行工程有關的排污及渠務基建工程。</p>

局／部門	職系	職務／職責簡述
環境保護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環境保護督察 • 環境保護主任 	(i)就新增及加快供應土地作發展用途所需的排污基建的規劃工作，提供支援；(ii)提供環境方面的專業意見，並就確立房屋用地在環保方面可以接受的標準提供意見；以及(iii)加強石棉監理及管制課的人手，以加快供應土地作房屋發展用途。
消防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消防隊長／消防區長 	(i)加快審批呈交當局的一般建築圖則中有關消防安全的規定；(ii)加強諮詢服務的提供；以及(iii)加快及改善消防裝置圖則的審批。
路政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程師 	適時及有效審核就新界北部地區、大嶼山、啟德發展區的擬議發展項目；在土地用途檢討中物色到的用地；既定及建議的公營房屋用地，以及具潛力的填海地點所提交的建議，並就有關建議提供意見。
地政總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業測量師 • 田土轉易主任 • 地政主任 • 地政督察 • 土地測量師 • 測量主任 • 技術主任 	(i)進行土地用途檢討，並就各幅用地進行規劃及工程研究；(ii)就橫洲公屋發展計劃展開土地徵用工作；以及(iii)加快與新發展區項目有關的收地及清拆工作。

局／部門	職系	職務／職責簡述
規劃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城市規劃師 • 技術主任 • 測量主任 • 法定語文主任 • 行政主任 • 文書主任 	(i)就土地用途檢討中物色到的用地進行所需的法定及地區規劃工作；以及(ii)就新界北部地區、大嶼山及具潛力的填海地點的新策略發展區進行規劃工作。
運輸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程師 • 技術主任 • 運輸主任 	就處理由新增及加快供應土地作私營房屋及商業發展用途所引起的交通工程及公共運輸事宜，提供所需支援。
水務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工程師 	(i)策劃水務設施，以滿足新界北部地區和大嶼山的擬議土地發展項目以及土地用途檢討所帶來的用水需求；以及(ii)開展搬遷鑽石山食水及海水配水庫往岩洞的可行性研究。

發展局工務科其他現有政府工程師的職責安排

發展局工務科其他政府工程師的主要職務／職責及工作重點載列如下：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3

2.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3協助副秘書長(工務)2處理渠務署及水務署的內務管理事宜。擔任該職位的人員須就防洪策略、排水系統影響評估研究、全面水資源管理策略、可靠的供水服務(包括確保東江水的供應)、開拓其他水源(例如海水淡化)及推展有助增加供水和防洪能力的基建項目，提供政策意見及指導。
3.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3並須負責各項與公眾安全相關的政策事宜，包括管制人造斜坡及天然山坡的安全、升降機及自動梯的安全，以及規管水冷式空調系統以預防退伍軍人症。至於工務工程項目方面，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3負責就施工安全、建造標準、環保管理、綠色採購(包括推廣使用環保建築物料)、能源效益、合約類型及條款、避免及調解糾紛、付款保障及支付工資等事宜，提供政策意見。此外，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3負責處理與混凝土、石料製品和砂粒有關的政策事宜和監督這方面的供應，也須就元朗市明渠改善工程提供政策指導並進行監督。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4

4. 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4協助副秘書長(工務)2制訂和落實有關採購建造及顧問服務的政策，以及管理承建商和顧問(包括管理發展局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冊／物料供應商名冊和監察其表現)。另外並代表局方參加與建造業界有關的各類諮詢，包括《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安排》(下稱「CEPA」)、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的諮詢，以及其他自由貿易協定的談判。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4並負責處理與工程有關的內地事務，包括落實CEPA下的市場開放措施，以及在多個平台(例如粵港合作聯席會議及其他內地與香港合作計劃)為其他決策局提供支援。他須就香港的採購制度策略性檢討提供支

援，從而提高競爭力和生產力，並鼓勵採用創新意念，以具成本效益的方式推展優質基建工程，以及研究推出較CEPA更優惠的開放措施，讓建造業持份者進入前海的建造業市場。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⁴協助處理的事宜，還包括在內地及海外與建造及工程有關的市場推廣本地專業服務、為經濟發展委員會的專業服務工作小組提供秘書處支援，以及處理機電工程署的內務管理事宜。

5. 因此，要以上任何一名人員兼顧擬設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⁵職位的全部或部分新增職務及職責，以支援開拓新土地的工作，並為各項土地供應措施提供基建支援，在運作上並不可能。

土木工程拓展署 其他現有總工程師職位的主要職責

土木工程拓展署其他所有現有的總工程師，已全力投入他們各自的職務。要他們承擔額外的工作而不嚴重影響他們執行現有職務，運作上並不可能。

土木工程處

2. **總工程師／專責事務(工程)**，負責規劃、設計及建造香港仔旅遊發展項目、安達臣道發展計劃，以及葵涌貨櫃碼頭港池及其進出港航道的疏浚工程；青衣西南 10 號貨櫃碼頭的可行性研究、堅尼地城綜合發展區的除污工程、「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以及房屋用地的土地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以及為香港迪士尼樂園計劃督導委員會和海洋公園重新發展計劃委員會，就進一步擴充有關主題公園提供技術支援；以及統籌竹篙灣發展區的維修事宜。

3. **總工程師／海港工程**，負責監督透過維港以外填海和發展岩洞增加土地供應的研究；就香港西部水域三個具潛力的近岸填海地點的累計環境影響，進行評估研究；開展中部水域人工島策略性研究、就欣澳及西貢污水處理廠海傍的近岸填海展開規劃及工程研究；推展海事基礎設施工程項目，包括改善西貢公眾碼頭、鯉魚門海旁公眾登岸梯級、榕樹灣單車停泊區、榕樹灣發展計劃第二期、三星灣泳灘公眾登岸梯級、龍尾泳灘及五個魚類養殖區的沉積物移除工程；維修保養公眾海事設施，包括碼頭、渡輪碼頭、啓德郵輪碼頭、海堤、防波堤、避風塘及航道。

4. 總工程師／土地工程，就屯門第 54 區及周邊用地、元朗和粉嶺的公營房屋發展，負責有關地盤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的規劃、設計和建造；發展食物衛生局在沙嶺及和合石的骨灰龕及火葬場設施及推展有關項目，包括在港鐵粉嶺站附近擴闊行人天橋及擴展巴士停車處；以及涵蓋九個新界地區及離島地區的新界綠化總綱圖的規劃、設計及建造。他／她亦監督土木工程拓展署園景美化定期合約的行政及管理。

5. 總工程師／填料管理，負責策略性規劃和管理拆建物料、污染及非污染沉積物的海上卸置；設計及營運公眾填料接收設施，包括兩個躉船轉運站和兩個填料庫、受污染沉積物泥坑，及建築廢物篩選分類設施；就跨區卸置惰性拆建物料及疏浚沉積物，與國家海洋局進行聯絡工作。他／她亦負責監控「搬運海沙許可證」的簽發事宜，以符合商務部和發展局的有關規定，並為公眾填料委員會和海洋填料委員會提供秘書處的支援。

港島及離島拓展處

6. 總工程師／港島 1，掌管港島發展部 1，負責各組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重點包括中環填海計劃第三期、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合約 C3、中環 4 至 6 號碼頭加建樓層、重組皇后碼頭、寶馬山房屋用地、港島東區走廊的行人板道，以及中西區和東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7. 總工程師／港島 2，掌管港島發展部 2，負責各組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重點包括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合約 C1、C2 和 C4 及加惠民道第二期地盤平整工程。他／她亦負

責監督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中環灣仔繞道和沙中線之間的工程配合問題，以及灣仔和南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8. **總工程師／離島**，掌管離島發展部，負責各組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重點包括大澳改善工程、東涌新市鎮擴展、東涌第 53/54 區的地盤平整工程、東涌第 56 區的基礎設施工程、前南丫石礦場的未來土地用途、梅窩面貌改善工程、長洲鄉村排污工程，以及離島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九龍拓展處

9. **總工程師／九龍 1**，負責啟德發展區各組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重點包括規劃及設計舊跑道及毗連停機坪區的基礎設施；設計概念比賽；有關公共創意及檢討啟德發展計劃發展參數的研究；還有協調各主要鄰接工程項目，包括中九龍幹線、多用途體育館、學校、政府建築物，以及啟德發展區內的休憩用地。他／她亦負責黃大仙和觀塘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10. **總工程師／九龍 2**，負責各組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重點包括啟德發展區 T2 主幹路的設計、推展西九文化區發展的政府基礎設施及其他設施、觀塘市中心重建，及前茶果嶺高嶺土礦場用地的發展；還有規劃和設計深旺道三條行人天橋。他／她亦負責深水埗和油尖旺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11. **總工程師／九龍 3**，負責啟德發展區各組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重點包括規劃和設計北面停機坪範圍的基礎設施、啟德明渠進口道改善工程、前跑道結構平台、單車徑

網絡；還有重建並改善啟德明渠、有關「環保連接系統」的研究、與沙中線的配合問題，以及統籌土地使用及排水工程。他／她亦負責九龍城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12. 總工程師／九龍 4，負責各組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重點包括為啟德發展區內前北面停機坪和舊跑道區，以及為大窩坪兩幅房屋用地，建造基礎設施；啟德明渠進口道和觀塘避風塘的生物除污工程；郵輪碼頭發展的地盤平整及疏浚工程；以及統籌有關「區域供冷系統」工程。

新界西拓展處

13. 總工程師／新界西 1，就元朗南具潛力的發展項目／房屋用地，負責有關規劃及工程研究的整體行政、規劃和督導；並負責元朗及落馬洲河套區各項地盤平整及基礎設施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他／她亦負責元朗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14. 總工程師／新界西 2，就屯門第 40 及 46 區和毗連地區、藍地石礦場和毗連地區具潛力的發展項目／房屋用地，負責有關規劃及工程研究的整體行政、規劃和督導；並就荃青交匯處與葵青交匯處之間一段荃灣路的擴闊工程項目，負責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以及由葵青交匯處上行斜坡至葵涌道興建天橋的可行性研究。他／她亦負責屯門、荃灣和葵青各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15. 總工程師／新界西 3，就洪水橋新發展區，負責有關規劃

及工程研究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和督導；並就田下路及丹桂村路擴闊工程和新界單車徑網絡工程，負責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他／她亦負責洪水橋地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新界東拓展處

16. 總工程師／新界東 1，負責各組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重點包括西貢區和將軍澳新市鎮的基礎設施工程，當中包括將軍澳－藍田隧道、跨灣連接路、將軍澳市中心南的基礎設施工程、西貢市改善工程。他／她亦負責西貢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17. 總工程師／新界東 2，負責各組工程的整體行政、規劃、設計及施工督導，重點包括沙田和馬鞍山的基礎設施工程，以及安達臣道石礦場發展計劃。他／她亦負責沙田區的地方行政事宜。

總部

18. 總工程師／總部，負責策劃組、城市規劃組，以及「工程及有關顧問公司遴選委員會」組的整體行政和管理。他／她負責監督部門的土地平整、土地供應和道路發展作出的承擔，協助就規劃的相關事宜制定部門策略，以及統籌各方面的意見；監督部門在「工務計劃」和「基本工程儲備基金」下的工程項目的推展和開支狀況；以及審核以下申請，包括「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整體撥款下的撥款、工程承諾書、顧問委聘、工程委託及增加顧問費。